

证券代码：002201

证券简称：九鼎新材

公告编号：2021-27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含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鉴证）。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 业务规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2020年度立信共为5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9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执 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 提供审计服务 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杨力生	1998 年 10 月	2000 年 1 月	2013 年 1 月	2017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洪	2004 年 10 月	2003 年 1 月	2003 年 1 月	2018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钱志昂	1992 年 11 月	1992 月 12 月	2000 年 3 月	2017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经历:

姓名: 杨力生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9 年-2017 年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2017 年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2017 年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2017 年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2017 年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2018 年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2018 年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经历:

姓名: 张洪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9 年-2018 年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授薪合伙人
2019 年-2018 年	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授薪合伙人
2017 年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授薪合伙人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经历:

姓名: 钱志昂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9 年-2017 年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9 年-2018 年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9 年-2018 年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8 年-2017 年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9 年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9年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9年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9年	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7年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诚信记录。

(三)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及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度	增减(%)	变动超20%的原因
年报审计	85万元	90万元	5.88	不适用
内部控制鉴证		20万元		2019年度未出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而2020年度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备审计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向董事会提议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到期可以续聘，具体审计费用根据2021年的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有关规定，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此议案尚需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已将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前与我们充分沟通并取得我们的事前认可。基于独立判断立场，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经认真审核相关资料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公司拟聘请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立信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

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

（三）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4、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